

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申报公告

长创奖〔2023〕1号

根据《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励章程》，经吉林省森研会理事长办公会（以下简称“本会”）研究，决定面向全省林业、草原、湿地以及其他涉林领域，启动 2023 年度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（以下简称“长创奖”）申报工作。

一、申报范围

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完成的林业（含草原、湿地以及其他涉林领域，下同）科技成果，均可参加本届“长创奖”申报、推荐。

获评省林农乡土专家的项目成果，可参加“长创奖”申报、推荐。

二、推荐组织

（一）各林科院、林学院的申报，由所在单位的本会副理事长负责把关推荐，出具审评意见；

（二）吉林、白山、延边 3 个市（州）的申报，由本会驻吉林、白山、延边办事处负责组织并签署推荐意见；吉林、白山、延边以外的申报工作，请地级市林草（林业）局、长白山保护局、吉林森工集团代为组织并签署推荐意见；

（三）湿地、草原、芦苇系统申报，由所在地级市林草（林业）局代为组织并签署推荐意见；

(四) 省直林草事业单位和外系统的申报，设有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的，由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负责组织并签署推荐意见；未设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的，可直接向本会推荐；

(五) 林农乡土专家的项目成果，可直接向本会申报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 申报“长创奖”，须填写《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申报书》。申报书可从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网站“表格下载”栏目下载，下载地址为 <http://www.jlslxqby.com/>；

(二) 申报书一式 3 份，其中原件 1 份（存档用，不退卷），复印件 2 份；

(三) 申报书须装订整齐，所要求各项证明材料等附件（复印件）须提供完整；

(四) 上报申报书纸质版的同时，上报电子版（U 盘）；

(五) 联系人：龚玉辉，联系电话：0431—85116566，18043160893；

(六) 邮寄、报送地址：长春市人民大街 4756 号省林勘院 2 层吉林省森研会“长创奖”办公室；邮编：130022；

(七) 申报截止时间：2023 年 11 月末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1. 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励章程

2. 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申报书

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励委员会

2023 年 3 月 15 日